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桂冠电力大化总厂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项目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桂冠电力大化总厂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项目已由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（基层掌控部分）：100%，招标人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总厂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服务项目的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招标编号：CWEMEHN-DTGX-202410064

2.2 项目名称：桂冠电力大化总厂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项目

2.3 建设地点：广西河池市大化县大化电厂、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百龙滩镇百龙滩电厂

2.4 建设规模：758MW

2.5 计划工期：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，365 日历天，以实际签订合同时间为准起计。

2.6 招标范围：2.6.1 开展各生产区及值班区物业综合服务管理，包括：食堂服务、秩序维护、绿化、保洁、车辆运维服务、值班区水电维护、招待所运营等。

2.6.2 本项目共 4 个部分，为统招分签：

第一部分：大化电厂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，包括秩序管理辅助服务、绿化养护辅助服务、保洁辅助服务、职工食堂辅助服务、招待所运营管理辅助服务、值班区水电维护服务、游泳池临时管理等；项目单位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总厂。

第二部分：百龙滩电厂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，包括秩序管理辅助服务、绿化养护辅助服务、保洁辅助服务、职工食堂辅助服务、招待所运营管理辅助服务、值班区水电维护服务等；项目单位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百龙滩电厂。

第三部分：大化总厂 2024-2025 年度交通运输后勤服务；项目单位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总厂。

第四部分：红水河中游水电梯级（岩滩—乐滩）鱼类增殖放流中心站
2024-2025 年度综合服务；项目单位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总厂。

本项目投标人必须同时对本项目 4 个部分进行报价，招标人选择一家投标人作为以上四个部分的中标人，中选后分别签订合同。

2.6.3 本次采购包含后续大化总厂 2025-2026 年、2026-2027 年综合服务项目采购，框架有效期三年，自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计算。框架有效期内招标人根据大化总厂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项目实施评估结果及 2025-2026 年、2026-2027 年综合服务项目实际立项情况，按照 2024-2025 年综合服务项目合同价格（合同单价）可与中选人按年度签订后续 2025-2026 年、2026-2027 年大化总厂各项综合服务项目合同。续签合同需取得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《框架采购后续项目授标通知书》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通用资格条件

3.1.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。

3.1.2 财务要求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、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，且资产未被重组、接管，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。

3.1.3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：

（1）在信用中国网站（查询网址：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；

（2）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，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（“灰名单”、“黑名单”供应商等），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。

对于中标候选人/中标人，将在采购评审、中标公示、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，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，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。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，接受社会监督，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。

3.1.4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，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，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，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。

3.1.5 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3.2 专用资格条件

3.2.1 企业资质要求: 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, 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。

3.2.2 企业业绩要求: 近 5 年 (2019 年 9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,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), 投标人须至少具有发电厂的物业服务合同业绩 1 份。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扫描件, 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: 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、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。

3.2.3 人员薪酬应包含工资、社会保险和其他福利待遇等, 且人员工资不得低于用工单位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。

3.2.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2.5 其他特殊要求:

无

3.3 注意事项:

3.3.1 以上资质要求均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。

3.3.2 业绩证明材料必须能证明业绩类型及规模, 否则不予认可。

3.3.3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, 不能识别有效信息的不予认可。

3.3.4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方式开评标, 除联合体协议书 (如有) 需要满足盖章要求外,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投标商务文件、技术文件、价格文件和其他文件, 在相应部分投标文件首页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 CA 章后即视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签字盖章要求。并按照规定的时间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即可, 无需逐页签字盖章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: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, 2024 年 0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08 日 17 时 00 分 (北京时间, 下同), 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 (网址: <http://www.cdt-ec.com>),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。

4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 (网址: <http://www.cdt-ec.com>), 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。

4.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: 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, 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, 《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》详见 (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), 咨询电话: 400-888-6262。

4.4 其他注意事项:

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。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，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，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。发票开具成功后，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，请在邮件中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，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。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，请拨打 400-888-6262，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，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，即可查看、保存电子发票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：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 9 时整（如有变化，另行通知）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。

5.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，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5.3 开标场所：大唐电子商务平台“电子开标大厅”。

5.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，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。

5.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dt-ec.com>）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，商务投标文件、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，投标文件（含商务、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）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，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。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）和大唐电子商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dt-ec.com>）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化水力发电总厂

地址：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 号龙滩大厦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国水利电力物资华南有限公司

地址：[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26-1 号龙滩大厦](#)

邮编：510060

联系人：彭国强

电话：0771-611836464

电子邮件：pengguoqiang@cweme.com

8. 提出异议、投诉的渠道和方式

接收单位：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电话：4008886262-3

采购业务异议、投诉邮箱：cgts@cweme.com

9. 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：[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](#)

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：jjianjubao@china-cdt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：_____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 (盖章)